台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實驗室安全守則

本實驗室安全守則所規範之範圍包括化學實驗室、生物實驗室、物理實驗室、地球科學教室。

1、 實驗室守則:

- 1. 實驗前需詳讀實驗手冊及實驗安全須知。
- 2. 按照時間表操作實驗,檢查每組器材包括公用桌上之器材、藥品並注意是否完整。
- 3. 實驗室內不准談笑喧嘩, 重步奔跑。
- 4. 實驗室中有毒藥品甚多,不可在實驗室中飲食。
- 5. 實驗桌上儘可能不要放置與實驗無關的物品。
- 6. 只做教師指定或管理員允許之實驗,不得操作未經許可之實驗。
- 7. 經常保持儀器與桌面之整潔,盡量避免實驗藥品之濺潑,若發生時,須 隨時加以清理。
- 8. 為安全計,在做實驗時,應**戴上護目鏡或眼鏡。**
- 9. 實驗完畢,各組將器材洗淨、整理,並放回指定的地方。
- 10. 離開實驗室前,需檢查水電、瓦斯與門窗確實關妥。

2、 實驗室安全須知

- 1. 使用藥品時,先看清標籤,以免誤用,並遵守下列藥品安全操作法:
 - a. 試藥開瓶後,勿使塵埃和異物混入;業已取用之試藥不可再裝回原容器中,也不可以任意拋棄,應依教師指示處理。
 - b. 揮發性溶劑,如酒精、丙酮、乙醚、甲苯、石油醚、己烷等均極易燃 燒,切勿靠近火焰。
 - c. 混合反應極快之試劑,需提高警覺,以免發生危險,例如雙氧水加入 二氧化錳中。
 - d. 藥品中凡因接觸空氣而自燃發火者(如黃磷),因打擊而爆炸(如氯酸鉀),遇火焰極易引火者(如乙醇),接觸水爆炸者(如鉀),會放出毒氣者(如一氧化碳),均需一一注意,處理此類藥品時,須先充分明瞭其性質以免發生意外。
 - e. 有毒或令人不快之氣體或揮發性的液體需在抽氣櫥內為之,如氣氣、 硫化氫、溴、乙醚…等。
 - f. 稀釋濃硫酸時,需特別小心,應徐徐將濃硫酸加入水中,並時加攪拌 ;切勿加水於酸中,以免因沸騰使硫酸飛濺傷人。
 - g. 傾倒液體應沿玻棒或器壁徐徐倾倒,以免液體溢流於容器外面。
 - h. 傾倒液體試藥時,應將標籤部分向上以免溢流藥液損毀標籤紙,並 避免再取藥品時損傷手指。
 - i. 固體或粉狀藥品,宜用刮勺倾斜旋轉取用。
 - j. 金屬或塊狀物體放入玻璃容器時,須沿器壁徐徐滑下,以避免容器破損。

- 2. 使用器具,須先瞭解性能,並遵守下列安全操作守則:
 - a. 酒精燈千萬不可互點,宜用火柴棒點燃,以手持火柴棒橫點燈蕊,不可由上向下點燃,以免火焰突發激燃而灼傷手指。
 - b. 因必要且確定安全而嗅聞任何氣體或液體之氣味時,不可把臉湊近容器上去嗅,以免有中毒之危險;必須離開容器,用手揮動引其氣體而 嗅之。
 - c. 將玻璃管、溫度計或漏斗插入軟木塞或橡皮塞等時,宜先用水濕潤塞 子和玻璃管再以手巾裹玻璃管,徐徐旋轉插入,以免玻璃管折斷傷 手。
 - d. 當試管內之物質加熱時,切勿將管口對著自己或他人以免管內物質沸騰濺出傷人。
- e. 加熱後之器材未冷卻前,不可用手觸摸,以防灼傷。
- f. 滴管不可當水槍玩,管內液體可能就是腐蝕性藥劑。
- g. 蒸發溶液時,絕對不可以離去而疏於注意。
- h. 不可用口吸取任何物品特別是強酸、強鹼或有毒物品。
- i. 量筒、量杯不可直接加熱,因易爆破,也會影響刻度準確性。
- 3. 當有狀況發生時,立即依下列方法處理,並通報老師。
 - a. 實驗時若因吸入氣體或其他因素而感身體不適時,應立即請人陪同至 室外通風處或保健室休息,並行深呼吸。
 - b. 普通滅火可用滅火器、砂、滅火發、濕布等。
 - c. 當酸、鹼濺出時,必須以相關的弱酸、弱鹼中和或用大量的水稀釋, 若碰觸身體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。
 - d. 溫度計打破流出的汞,宜灑上硫磺粉,使成硫化汞,再棄之。

本守則	教師已詳糺	田說明,	同學亦仔細閱讀
年_	_班座號_	_ 姓名:	(簽名)